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hong Jiahua Holdings Limited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1)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3	37,170,632	38,339,109
銷售成本		(35,870,017)	(37,066,598)
毛利		1,300,615	1,272,511
其他收入	4	130,374	61,326
分銷及銷售費用		(449,978)	(412,280)
研發開支		(26,894)	(27,213)
行政開支		(184,349)	(199,046)
融資成本	6	(248,548)	(211,088)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1,223)	(43,18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1,349)	396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428,648	441,419
所得稅開支	7	<u>(68,108)</u>	<u>(75,60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8	<u>360,540</u>	<u>365,816</u>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將綜合財務報表換算成呈列 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u>(49,433)</u>	<u>(287,586)</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11,107</u>	<u>78,230</u>
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港仙)		<u>14.03</u>	<u>14.2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3,143	4,158
無形資產		17,471	17,370
使用權資產		16,363	9,6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37,436	33,051
遞延稅項資產		21,823	—
		<u>96,236</u>	<u>64,216</u>
流動資產			
存貨		5,074,770	5,284,511
應收貿易賬款	10	4,863,658	4,224,19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票據		103,675	46,1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6,293	302,65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744	621
可退還預付款		831,927	461,5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41,357	5,211,2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7,803	355,687
		<u>17,311,227</u>	<u>15,886,54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7,121,164	5,128,275
供應鏈融資項下應付票據		4,694,384	4,974,790
其他應付款項		353,675	323,428
應付稅項		24,628	18,985
借貸		1,780,967	2,548,36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8,456	59,453
合約負債		574,225	256,029
租賃負債		8,958	6,105
		<u>14,586,457</u>	<u>13,315,431</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4,770</u>	<u>2,571,11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21,006</u>	<u>2,635,333</u>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	790
租賃負債	<u>8,461</u>	<u>4,579</u>
	<u>8,461</u>	<u>5,369</u>
資產淨值	<u><u>2,812,545</u></u>	<u><u>2,629,964</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6,366	36,366
可換股優先股	27,897	27,897
儲備	<u>2,748,282</u>	<u>2,565,701</u>
權益總額	<u><u>2,812,545</u></u>	<u><u>2,629,964</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可換股優先股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v)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6,366	27,897	120,447	(1,248,106)	87,815	(203,432)	1,529,536	2,329,737	2,680,260
年度溢利	-	-	-	-	-	-	-	365,816	365,816
將綜合財務報表換算成呈列貨幣 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87,586)	-	-	-	(287,58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287,586)	-	-	365,816	78,230
撥入法定儲備	-	-	20,734	-	-	-	-	(20,734)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	-	-	-	-	-	(128,526)	-	(128,526)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366	27,897	141,181	(1,248,106)	(199,771)	(203,432)	1,401,010	2,674,819	2,629,964
年度溢利	-	-	-	-	-	-	-	360,540	360,540
將綜合財務報表換算成呈列貨幣產生 之匯兌差額	-	-	-	-	(49,433)	-	-	-	(49,433)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49,433)	-	-	360,540	311,107
撥入法定儲備	-	-	36,142	-	-	-	-	(36,142)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	-	-	-	-	-	(128,526)	-	(128,52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6,366</u>	<u>27,897</u>	<u>177,323</u>	<u>(1,248,106)</u>	<u>(249,204)</u>	<u>(203,432)</u>	<u>1,272,484</u>	<u>2,999,217</u>	<u>2,812,545</u>

附註：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公司章程及適用之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於中國成立公司須將至少10%其法定除稅後年度溢利(按適用於中國企業之相關法定規則及法規釐定)撥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至彼等相關註冊資本之50%。根據相關中國法規所載之若干限制，法定儲備可用作填補相關中國公司之累積虧損。轉撥金額須待相關中國公司董事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 (ii) 合併儲備指受共同控制之業務合併之代價與所收購資產及負債之差額。
- (iii) 其他儲備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代價與所購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之差額。
- (iv)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進賬約2,095,051,000港元的金額，並全數撥入本公司的繳入盈餘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14樓1412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專業集成IT解決方案及服務及分銷消費者數碼產品。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及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由於本公司為一間公眾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大部份投資者均處於香港，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更適合呈列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自二零一二年起，四川長虹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長虹」，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已取得本公司董事會之控制權。四川長虹電子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四川長虹控股」，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由綿陽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為四川長虹單一最大股東並持有四川長虹全部已發行股本的約23.22%並對四川長虹董事會的絕大部分成員組成擁有實際控制權。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川長虹控股、四川長虹、長虹(香港)貿易有限公司及安健控股有限公司(「安健」)為一組控股股東。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安健，其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此等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制訂綜合財務報表時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 二零二二年二月的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定義會計估計為「受限於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財務報表的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財務報表項目以涉及計量不明朗因素的方式計量。在此情況下，實體制定會計估計以達成會計政策所載目標。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闡明會計估計變動與會計政策變動及錯誤糾正之間的區別。

本年度應用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對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豁免範圍收窄，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

根據過渡規定：

- (i) 本集團已將新會計政策追溯適用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租賃交易；及
- (ii) 對於稅務減免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亦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本年度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已修訂，加入確認及披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的例外情況，該等資產及負債與為實施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所頒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支柱二法例」)而頒佈或實際上頒佈的稅法有關。該等修訂要求各實體於頒佈修訂後立即及追溯性應用。該等修訂亦要求各實體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分別披露在支柱二法例生效期間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支出／收入，以及在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定性及定量資料。

由於本集團旗下實體在支柱二法例尚未頒佈或實質上尚未頒佈之司法權區經營業務，本集團於本年度尚未應用暫行例外情況。當支柱二法例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時，本集團將在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已知或合理估計的資料，有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本集團面臨之支柱二所得稅風險，並將在支柱二法例生效時另行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即期稅項支出／收入。

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以幫助實體。

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但影響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揭露。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方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對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³

¹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不會對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修訂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新增一項披露目標，規定實體須披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之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已作修訂，將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範例納入披露實體所面臨的流動性風險集中的資料的要求。

「供應商融資安排」一詞未被界定，惟修訂本描述了實體須提供資料的安排的特徵。

為了達到披露目標，實體將須披露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總體資料：

- 安排的條款及條件；
- 在實體財務狀況表中列報屬於安排一部分的負債的賬面金額及相關項目，以及該等金融負債賬面金額的非現金變動；

- 供應商已從融資提供者收到的付款的賬面金額及相關項目；
- 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金融負債及不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一部分的可比較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到期日範圍；及流動性風險資料

該修訂本包含實體應用修訂本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具體過渡寬免，適用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允許提前應用。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就供應鏈融資安排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之議程決定。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現金流或業績造成影響，但可能會影響本集團負債及所面臨有關本集團簽訂的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流動性風險的披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在本集團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3. 收益

(i) 客戶合約收益劃分

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CT	ICT	其他	總計
	消費者產品 千港元	企業產品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信息和通信技術 （「ICT」）產品	16,812,624	11,628,090	153,002	28,593,716
銷售智能手機及自有品牌產品	-	-	7,736,342	7,736,342
銷售保修方案及專業集成 ICT解決方案	18,306	751,815	50,099	820,220
提供ICT服務	-	-	20,354	20,354
	<u>16,830,930</u>	<u>12,379,905</u>	<u>7,959,797</u>	<u>37,170,632</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	16,830,930	12,379,905	7,939,443	37,150,278
於時間段	-	-	20,354	20,354
	<u>16,830,930</u>	<u>12,379,905</u>	<u>7,959,797</u>	<u>37,170,632</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	ICT	ICT	其他	總計
	消費者產品	企業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ICT產品	19,507,012	11,227,864	16,993	30,751,869
銷售智能手機及自有品牌產品	-	-	7,092,764	7,092,764
銷售保修方案及專業集成				
ICT解決方案	18,974	410,841	45,872	475,687
提供ICT服務	-	-	18,789	18,789
	<u>19,525,986</u>	<u>11,638,705</u>	<u>7,174,418</u>	<u>38,339,109</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時間點	19,525,986	11,638,705	7,155,629	38,320,320
於時間段	-	-	18,789	18,789
	<u>19,525,986</u>	<u>11,638,705</u>	<u>7,174,418</u>	<u>38,339,109</u>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益確認政策

當另一方參與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時，本集團確定其承諾的性質是否為履行義務，以自行提供指定的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安排由另一方(即本集團為代理人)提供的該等商品或服務。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保修方案及專業集成ICT解決方案。

就向分銷商銷售產品而言，收益於貨品之控制權轉移(即貨品運送至分銷商指定地點(交貨)時確認。交貨完成後，分銷商可全權酌情決定發貨方式及商品售價，並承擔轉售貨品之主要責任及商品報廢及損失之風險。就售後保修方案及專業集成ICT解決方案而言，控制權於客戶有權使用或銷售該等產品時轉讓。

就包含可變代價的產品銷售(例如銷售退貨或銷量回扣)而言，本集團採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其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其更能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計入交易價格中，當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得以解決時，計入其中很可能將不會導致未來的收益出現重大撥回。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預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對可變代價估計是否受到限制的評估)，以真實反映於報告期末的現行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的情況變化。

ICT服務隨時間確認且被視為獨特服務，因由本集團獨立提供予客戶或可供其他市場供應商之客戶使用。

(iii) 分配至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所有貨品銷售及服務提供的週期為一年或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95,217	33,908
政府補助	34,840	27,1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	-	19
其他	317	236
	<u>130,374</u>	<u>61,326</u>

5. 分部資料

為作出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或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基於所交付之貨品或提供之服務之類別。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ICT消費者產品一分銷之ICT消費者產品，主要包括個人電腦、數碼產品及IT配件。
2. ICT企業產品一分銷之ICT企業產品，主要包括存儲產品、小型電腦、網絡產品、個人電腦伺服器、智能大廈管理系統產品以及統一通訊及聯絡中心產品。
3. 其他一分銷之智能手機及自有品牌產品，包括但不限於智能終端、銷售保修方案以及專業集成ICT解決方案及提供ICT服務。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並未分配其他收入、研發開支、融資成本、匯兌(虧損)收益淨額，以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行政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方法。

分部資產不包括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質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部負債不包括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租賃負債、應付關連公司款項、政府補助以及借貸。

下文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CT 消費者產品 千港元	ICT 企業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16,830,930</u>	<u>12,379,905</u>	<u>7,959,797</u>	<u>37,170,632</u>
分部溢利	<u>309,947</u>	<u>411,613</u>	<u>57,854</u>	779,414
其他收入				130,374
研發開支				(26,894)
行政開支				(184,349)
匯兌虧損，淨額				(21,349)
融資成本				<u>(248,548)</u>
除稅前溢利				<u>428,648</u>
分部資產	<u>3,932,032</u>	<u>5,452,646</u>	<u>1,491,096</u>	10,875,774
未分配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41,35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7,8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6,293
廠房及設備				3,143
使用權資產				16,363
無形資產				17,4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37,436
遞延稅項資產				<u>21,823</u>
綜合資產總額				<u>17,407,463</u>
分部負債	<u>2,853,579</u>	<u>8,507,926</u>	<u>1,028,268</u>	12,389,773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53,67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8,456
應付稅項				24,628
借貸				1,780,967
租賃負債—非流動				8,461
租賃負債—流動				<u>8,958</u>
綜合負債總額				<u>14,594,918</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CT 消費者產品 千港元	ICT 企業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19,525,986</u>	<u>11,638,705</u>	<u>7,174,418</u>	<u>38,339,109</u>
分部溢利	<u>347,135</u>	<u>406,414</u>	<u>63,495</u>	817,044
其他收入				61,326
研發開支				(27,213)
行政開支				(199,046)
匯兌虧損，淨額				396
融資成本				<u>(211,088)</u>
除稅前溢利				<u>441,419</u>
分部資產	<u>4,720,480</u>	<u>4,088,812</u>	<u>1,207,706</u>	10,016,998
未分配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5,211,2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55,6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2,654
廠房及設備				4,158
使用權資產				9,637
無形資產				17,3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u>33,051</u>
綜合資產總額				<u>15,950,764</u>
分部負債	<u>5,172,103</u>	<u>3,908,970</u>	<u>1,278,021</u>	10,359,094
未分配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323,42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9,453
政府補助				790
應付稅項				18,985
借貸				2,548,366
租賃負債—非流動				4,579
租賃負債—流動				<u>6,105</u>
綜合負債總額				<u>13,320,800</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CT 消費者產品 千港元	ICT 企業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 分部資產之金額：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6,839	39,467	14,917	-	71,223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7,374)	11,275	(7,345)	-	(3,444)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但在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 資產時並無計及之款項：					
研發開支	-	-	-	26,894	26,894
添置非流動資產	-	-	-	25,635	25,635
折舊	-	-	-	14,448	14,448
攤銷	-	-	-	4,895	4,895
銀行利息收入	-	-	-	(95,217)	(95,217)
融資成本	-	-	-	248,548	248,548
所得稅開支	-	-	-	68,108	68,10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CT 消費者產品 千港元	ICT 企業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 分部資產之金額：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9,252	(221)	34,156	-	43,187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7,965	(14,903)	(2,654)	-	(9,592)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但在 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 資產時並無計及之款項：					
研發開支	-	-	-	27,213	27,213
添置非流動資產	-	-	-	12,544	12,544
折舊	-	-	-	13,106	13,106
攤銷	-	-	-	4,934	4,934
銀行利息收入	-	-	-	(33,908)	(33,908)
融資成本	-	-	-	211,088	211,088
所得稅開支	-	-	-	75,603	75,603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根據貨品來源地計算之銷售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36,878,399	38,196,983
其他地區	<u>292,233</u>	<u>142,126</u>
	<u>37,170,632</u>	<u>38,339,109</u>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賬面值之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其他地區	31	2
中國大陸	<u>36,946</u>	<u>31,163</u>
	<u>36,977</u>	<u>31,165</u>

*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兩個年度概無本集團客戶佔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10%。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下列借貸之利息：		
銀行借貸	86,064	68,014
應收貼現票據及供應鏈融資安排	148,063	128,900
擔保費	13,928	13,689
租賃負債	493	485
	<u>248,548</u>	<u>211,088</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一年度撥備	78,918	65,47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9,714	6,470
香港利得稅		
— 一年度撥備	750	3,659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72	—
	<u>90,054</u>	<u>75,603</u>
遞延稅項	<u>(21,946)</u>	<u>—</u>
	<u>68,108</u>	<u>75,603</u>

根據百慕達之法規及規例，本公司毋須繳納百慕達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中國附屬公司在該兩個年度之稅率均為25%。

於中國營運的北京佳存智聯雲科技有限公司已獲中國科學技術部及相關部門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二零曆年至二零二二曆年為期三年，並已於當地稅務部門登記，可享受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附屬公司產生的溢利按1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而自二零二三曆年起則按25%的企業所得稅率繳稅。

於中國經營之四川長虹佳華信息產品有限責任公司(「長虹IT」)、四川長虹佳華數字技術有限公司(「長虹佳華數字」)、四川長虹佳華哆啦有貨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及四川長虹信息服務有限公司由於其主要業務是該目錄中的鼓勵類業務之一，且來自其主要業務的收益佔收益總額之百分比高於所需百分比，被評為《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該目錄」)項下的「鼓勵類企業」，並可按15%的減免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因此，來自上述附屬公司之溢利須按1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繳納。

年內稅務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428,648	441,419
按本地所得稅率25%(二零二二年：25%)(附註)	107,162	110,355
於稅務方面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8)	(5,922)
於稅務方面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699	4,267
稅項豁免及稅務優惠之影響	(46,800)	(43,28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965	1,471
使用未確認稅項虧損	-	(2,335)
確認過往未確認之可扣稅暫時差額	(19,985)	-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5,528	17,170
使用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	(7,791)	(10,55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0,386	6,470
其他	7,082	(2,033)
所得稅開支	68,108	75,603

附註：採用本集團大部份業務所在之司法權地區地方稅率計算。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在就其所賺取溢利宣派股息時須繳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而有關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故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就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盈利應佔之暫時差額港3,160,993,000元(二零二二年：2,910,569,000港元)有關之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8. 年度溢利

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744	1,8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704	11,232
無形資產攤銷	4,895	4,934
核數師酬金	2,449	2,700
董事酬金	24,655	20,19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5,870,017	37,066,59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相關員工成本	342,780	357,21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1,457	74,873
	<u>424,237</u>	<u>432,092</u>
撥回存貨撥備，淨額(計入銷售成本)	(3,444)	(9,59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71,223	43,187
研發開支(附註)	<u>26,894</u>	<u>27,213</u>

附註：研發開支包括相關員工成本約17,29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8,075,000港元)。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360,540	365,816
減：可換股優先股應佔盈利	(156,511)	(158,800)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盈利	204,029	207,016
加：可換股優先股應佔盈利	156,511	158,800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盈利	360,540	365,816
	二零二三年 千股	二零二二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54,652	1,454,652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可換股優先股加權平均數	1,115,868	1,115,868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2,570,520	2,570,520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013,333	4,334,424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9,675)	(110,234)
應收貿易賬款	4,863,658	4,224,19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貿易賬款4,385,787,000港元。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與大約相應的收益確認日期：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1,652,923	1,288,210
31至60日	866,229	790,146
61至90日	405,772	339,586
91至180日	538,203	505,022
181至365日	392,920	254,508
超過一年	1,007,611	1,046,718
	<u>4,863,658</u>	<u>4,224,190</u>

本集團與其第三方貿易客戶之信貸期為0至180日(二零二二年：0至180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內包括總賬面值1,756,88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為1,660,820,000港元)之應收貿易賬款，該筆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過期但尚未減值。該筆過期結餘中，1,188,0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185,999,000港元)已過期90日或以上且由於本集團繼續維持業務關係及債務人穩定還款，而該等金額仍被認為可全額收回，故並不被視為違約。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供應鏈融資項下應付票據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7,121,164	5,128,275
供應鏈融資項下應付票據	<u>4,694,384</u>	<u>4,974,790</u>
	<u>11,815,548</u>	<u>10,103,065</u>

以下為根據收取貨品日期，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1,249,025	1,454,234
31至60日	317,232	363,357
61至90日	52,769	136,621
91至180日	97,517	100,730
181至365日	97,676	42,238
一年以上	96,250	110,610
	<u>1,910,469</u>	<u>2,207,790</u>

採購貨品之信貸期為30至120日(二零二二年：30至120日)。本集團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內結付。

本集團已與銀行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根據該等安排，銀行以供應商提供的折扣在原到期日前向供應商支付本集團所欠款項。本集團對供應商的責任於相關銀行結算後依法終止。本集團隨後於銀行結算後4至365日內與銀行結算，利率介乎1.10%至3.40%，此可能延後至各發票原到期日之後。該等利率與本集團的短期借款利率一致。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向銀行還款根據安排的性質計入融資現金流量。

12. 股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作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二二年末期一每股5港仙		
(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一年末期一每股5港仙)	<u>128,526</u>	<u>128,526</u>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二二年末期：5港仙)，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主席報告書

列位股東：

於二零二三年，國際經濟貿易投資放緩，高通脹、高利率、高債務阻礙經濟復蘇，全球經濟增長進一步放緩。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環境帶來的不利影響，整體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業務回顧

二零二三年，地緣政治關係持續緊張，全球經濟依然處於不穩定狀態，復蘇進程緩慢。中國經濟面臨外部環境復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和內部周期性、結構性矛盾疊加的困難，著力擴大內需、優化結構，經濟運行持續回升向好。二零二三年本集團面臨復雜嚴峻的經濟環境和需求不足的挑戰，快速應對市場和競爭的變化，緊抓市場時機，推動創新發展，夯實經營管理，整體繼續保持穩健的業績表現和良好的發展態勢。同時，本集團堅定戰略目標，加速創新業務的布局和發展，培育核心能力，持續推進戰略轉型升級。

二零二三年，本集團實現收益約37,170.63百萬港元，較上財年同期下降3.05%；二零二三年毛利率3.50%，較上財年同期上升約0.18個百分點，主要由於產品線銷售貢獻結構變化所致。二零二三年股東應佔溢利錄得約360.54百萬港元，較上財年同期下降約1.44%，基本每股盈利為14.03港仙，較上財年同期的14.23港仙減少0.2港仙。

本集團不斷強化基礎管理，持續加強數智化體系建設和業務流程改造優化，構建智能商業體系，提升運營效能，賦能業務創新，努力為客戶提供更智能、高效的智慧型服務。持續強化風險管控，堅持嚴格的存貨管理、信用管理及應收賬款管理，合理調度資金，加速資金周轉，確保營運資金安全高效。本集團持續加強費用管控，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下降；分銷及銷售費用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因員工數量及人工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以及新冠疫情結束後商務活動全面恢復使差旅費及市場費用增加；融資成本因融資規模增加較去年同期上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三個經營分部的營業額及溢利分析如下(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分部的數量／百分比)：

ICT消費者產品分銷業務：該業務分部與核心廠商保持緊密合作，積極應對市場需求低迷的挑戰，通過線上線下渠道全力拓展優勢產品線，爭取有利市場份額。應用現代信息技術，發揮自身豐富的營銷經驗，不斷創新商業模式，以數字化、智能化賦能渠道，提供多元化營銷服務。積極拓展印尼、菲律賓地區消費者產品和渠道體系，穩步推進海外業務發展。該業務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13.80%至16,830.93百萬港元，業務溢利下降10.71%至309.95百萬港元。

ICT企業產品分銷業務：該業務分部加大國產品牌合作力度，並依托廠商夥伴先進的產品和技術優勢，加強解決方案和技術服務能力建設，在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數實融合、網絡安全等多個前沿領域，為合作夥伴打造智慧型應用解決方案，將服務貫穿客戶數字化、智能化落地實踐的全生命周期，促進提升客戶服務價值及業務增長。該業務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增長6.37%至12,379.91百萬港元，業務溢利增長1.28%至411.61百萬港元。

其他業務：因智能手機銷售增長，該業務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0.95%至7,959.80百萬港元；因智能手機的毛利較去年同期下降，該業務溢利下降8.88%至57.85百萬港元。

展望

展望二零二四年，世界經濟發展仍面臨債務危機、通貨膨脹、地緣政治沖突等諸多不確定不穩定因素，經濟增長仍面臨多重風險挑戰。二零二四年，中國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鞏固和增強經濟回升向好態勢，持續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數字經濟是中國經濟高質量發展的關鍵核心力量和穩增長促轉型的重要引擎。二零二四年政府工作報告明確指出，加快發展新質生產力，深入推進數字經濟創新發展。製定支持數字經濟高質量發展政策，積極推進數字產業化、產業數字化，促進數字技術和實體經濟深度融合。隨著5G、高性能計算、人工智能等數字技術的迅猛發展和廣泛應用，數字化轉型是重塑產業生態和商業模式，保持競爭優勢的關鍵策略。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以「新科技牽引，高質量成長，生態好夥伴」為經營方針，積極應用人工智能等先進數字技術，通過數字化和智能化手段持續提升技術服務質量和差異化價值，促進產業做強做寬；堅持新科技引領戰略發展，拓展雲應用、元宇宙、安全等行業新生態，以創新價值賦能夥伴加速成長，與合作夥伴共築高質量發展新未來，為股東作出更大貢獻。

主席

祝劍秋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概要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37,170.6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38,339.11百萬港元)，較上年減少3.05%。該減少主要乃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溢利約為360.5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365.82百萬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1.44%。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乃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面收益總額約為311.1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78.23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乃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未償還總額約為1,780.9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548.37百萬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增加乃由於與去年同期相比支付需求增加所致。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129.1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566.90百萬港元)，連同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約為4,967.3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270.35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約為2,724.7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571.12百萬港元)，且無抵押任何固定資產(二零二二年：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即淨債務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為5.19倍(二零二二年：5.07倍)。本集團管理層有信心，在適當的資金安排下，本集團之財務資源足夠為其日常運作提供資金。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為貨幣單位。由於人民幣匯率的價差波動範圍較小及港元兌美元之匯率已掛鈎，本集團相信所面對之外匯風險極低。本集團將繼續監控情況及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對沖安排。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以貨幣借貸或其他對沖工具予以對沖之任何外幣投資。

庫務政策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進行其核心業務交易。由於本集團認為其外匯風險甚微，並無使用其他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僱用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1,466名(二零二二年：1,357名員工)。員工(包括董事)成本總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424.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32.09百萬港元)。本集團根據其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給予酬金。執行董事之薪酬乃根據本公司財務狀況以固定金額釐定；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乃參考現行市況及工作量後釐定。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提供以強制性公積金方式設立之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地方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繳納社會養老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授出或獲行使。

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僱員人數大升大跌之情況而導致正常業務營運遭受干擾。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僱員之關係良好。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架構與股東回報在最佳水平，並運用其資本促進其業務發展，最終提高於信息和通信技術(「ICT」)之分銷及服務業務之營業額及利潤。其他資金可用作增加本集團之業務多元化範疇。

本集團之資金由所有者權益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及來自本公司主要股東(「股東」)或關連公司之貸款組成。

來自主要股東或關連公司之貸款主要用作支援本集團日常運作。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為拓展本集團的電子商務業務，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長虹佳華數字(「WFOE」)、OPCO及四川長虹控股訂立可變利益實體協議。透過可變利益實體協議，WFOE將實際控制OPCO的財務及營運，並將享有OPCO產生的全部經濟利益及得益。本集團擬為OPCO搭建新的企業對企業電子商務平台，其將使第三方商戶互聯。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獲獨立股東批准。更多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ICT分銷業務及ICT綜合服務，同時搜尋能提升其業務之新業務機會。於本公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未來投資之具體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政年度結束後發生的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05港元(二零二二年：每股0.05港元)，合共128,526,000港元(按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的1,454,652,000股已發行普通股及1,115,868,000股已發行優先股計算)，且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股東，並須獲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宣派之末期股息合共128,526,000港元(即每股0.05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支付。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於此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就擬派末期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股東可享有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之權利(倘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批准)。於此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有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祝劍秋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起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總裁，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儘管董事會主席及總裁均由同一人所擔任，本公司所有重大決定均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商議後才作出。另外董事會包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帶來不同獨立之觀點。因此，董事會認為已具備足夠的權力平衡及保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行為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全年業績之審閱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同意。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同意本初步公告所載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對初步公告不作任何保證。

刊登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anghongit.com)。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祝劍秋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祝劍秋先生、張曉龍先生、邵敏先生、趙其林先生、蘇惠清女士及周家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高旭東先生及孟慶斌先生。